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world Group Limited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6)

建議強制執行針對一名控股股東股權的股份抵押的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有關建議強制執行的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建議強制執行的最新情況

董事會冀進一步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建議強制執行的進展。

本公司獲吳興香港告知，由於中國相關主管部門的審批程序較預期長，截至本公佈日期，尚未取得中國相關主管部門的一切所需批准。本公司獲吳興香港進一步告知，一經取得中國相關主管部門有關建議強制執行的一切所需批准，將於短期內展開建議強制執行的行政程序並完成建議強制執行。

* 僅供識別

以下為吳興香港提供的有關建議強制執行的餘下里程碑事件的經修訂時間表：

| 事件 | 指示性預期時間 |
|----------------------------------|-----------|
| 吳興香港就建議強制執行取得中國相關 主管部門的一切所需批准 | 二零二三年九月底前 |
| 吳興香港展開建議強制執行的行政程序 | 二零二三年九月底前 |
| 完成建議強制執行 | 二零二三年九月底前 |

吳興香港致力按照上述所載指示性時間表完成建議強制執行。倘有任何進一步延遲，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偉及劉建鑽；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吳紅平；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振昌、吳榮輝及孫頴。